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股份(附註b) _____ 股

之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附註c)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418號創紀之城5期東亞銀行中心26樓2602-03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以下指示投票。

請在適當空欄內劃上記號(「✓」)，以表示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重選李昌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a) 批准每十(1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合併股份之建議股份合併(定義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b) 批准將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定義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予以彙集及於可能情況下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及 (c) 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鑑(如適用)，致使股份合併的上述安排生效。		

日期 _____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上。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請於「反對」方框內填上「✓」號。倘交回的表格已簽妥惟並無就擬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某項擬提呈的決議案並無特定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並無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持有股份，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經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在股東登記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名列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其公司印鑑，或由經授權高級職員或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 本表格如有任何修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 僅供識別